

# 編者的話

若說許多人的的人生目標就是要為自己創造一個“更美好的明天”，應該不算過分吧？我們確實竭盡所能的希望學業或事業更上一層樓，物質生活更豐裕一些，身體更健康有活力。除此之外，我們還不辭辛勞地為我們的下一代鋪路，希望他們的人生比我們更好，更出色！

某天早上，我在收音機聽到Grace to You 電臺的牧師 Dr. John MacArthur 在問，“Is this life the best life we can have?”（今生是否就是我們所能擁有的最美好的人生了？）看著世人汲汲營營的在追求更美好的物質與精神世界，為今生“打拼”，這樣的問題似乎非常合理，卻也非常耐人尋味。答案呢？“若你是走向地獄，是的，今生就是你最美好的人生了。但如果你是走向天堂，將來要在永恆裏與基督同享榮耀，那麼不，今生不是你最美好的人生。”感謝主，透過神的僕人再次提醒我們，“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哥林多後書4:18）

本會刊的目的之一就是提供一個園地，讓弟兄姐妹能彼此提醒，彼此鼓勵，分享神在我們各人身上的作為，一同來走這條不易行走的天路，讓神的話語，神的旨意引導我們每天的生活，而不隨世界的潮流追求一般世人所追求的“更美好的明天”。

願本期會刊仍然如同過去一樣，藉著主內肢體分享讀經的領受，聖靈改變人心的見證，鼓勵每一位屬神的子民能堅忍到底，最終得享神為我們預備的那“更美好的永生”！

# 神完善永恆的救贖計畫

林克光

神從來都是有計畫的神，無論作何事都是事先即有週密的計畫，按步驟，有條不紊的進行。由於神是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的，所以預先所定的計畫都是非常完善的，全備的，永不改變也不需要改變，對人類的救贖計畫更是如此。正如雅各書1:17「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在他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希伯來書6:17「照樣，神願意為那承受應許的人，格外顯明他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就起誓為證」

隨己意行作萬事的神（以弗所書1:11），對人類的救贖計畫，完全出於他的主權，不受任何外在因素的影響；神的救贖是出於神的大愛，因為人是照神的形像造的，是神尊貴的設計，是神創造的傑作，所以預定藉愛子耶穌得救。約翰福音3:16「神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神救贖的目的，是要恢復當初創造亞當時神的形像，讓所有得救的人學像基督，最終達到完全彰顯神的形像，榮耀神的名。

神的救贖計畫是聖父在創世以前所制定的，並交由聖子具體執行救贖，再由聖靈實施落實為印記和得基業的憑據，最後耶穌再來完全實現全部計畫。其主要內容啟示在以弗所書 1:3-14和羅馬書 8:25-30等書卷中。整個救贖過程可分為四個步驟。

**第一步:** 在創世以前聖父已制定了完善永恆的救贖計畫，並揀選了預定得救的人。

以弗所書1:3說「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裡，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父神是一切福氣的來源，而最大的福氣是對我們的救贖，父神既是賜福者，也是救贖計畫的制定者。亞當夏娃被造時雖然「甚好」，但神已預知他們會經不起撒但的引誘，而悖逆神犯罪墮落，所以在創世以前就預先制定了完善的永恆救贖計畫，並照救贖計畫預先揀選歷世歷代所有預定得救的人。以弗所書1:4明確宣告：「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耶穌基督裡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他面前成為聖潔。」5節說：「預定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10節說：「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滿足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裡面同歸於一。我們也在他裡面得了基業」14節說：「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直等到神之民被贖，使他的

榮耀得著稱讚。」這是指耶穌再來時，就贖計畫最後完成。這就是聖父在創世以前「造著祂的旨意所預定的」救贖計畫的主要內容。

## 第二步：末世聖子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和復活成就了救贖。

到了末世聖父差聖子道成肉身，因聖靈感孕由童貞女馬利亞所生，且降生在馬棚，成長在窮木匠家中，受盡苦難，最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獻上贖罪祭和挽回祭。他做為全人類罪人的代表，接受神的審判，因他代替罪人死，所以信他的人可以不死，罪得赦免，因信稱義成為神的兒女，死後三天復活，戰勝了死亡，使信他的人有復活的盼望和永生。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死和復活，是聖父在創世之前救贖計畫所預定的，是整個救贖的重要組成部分和核心。所以當撒但引誘亞當夏娃犯罪之後，神馬上對他們進行審判。創世記3:15對蛇和撒但的宣判指出：「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預言耶穌要被釘十字架，並最後置撒但於死地。

舊約對彌賽亞的救贖多有預表，新約更有明確的啟示和記載。彼得前書1:20「基督在創世以前是預先被神知道的，卻在這末世才為你們顯明。」使徒行傳2:23「他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聖父在創世前所定的救贖計畫也藉著耶穌的顯現才表明出來。提摩太後書1:9-10「神救了我們，以聖召召我們，不是按我們的行為，乃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這恩典是萬古之先，在基督耶穌裡賜給我們，但如今藉著我們救主基督耶穌的顯現，才表明出來了。他已經把死廢去，藉著福音，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

## 第三步：五旬節聖靈降臨，實施落實救恩於預定得救的人。

耶穌復活升天後，聖父，聖子差遣聖靈於五旬節降臨，接續耶穌的事工，實施落實救恩到每個預定得救的人身上。因為世上所有的人都是罪人，罪人的本性是敵基督抵擋神的，不可能認識神，主動接受神的救恩。正如羅馬書3:11-12「沒有明白的，沒有尋求神的。都是偏離正路，一同變為無用，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救恩是個白白的禮物，只有人願意接受，這個禮物才能成為他的，但卻沒有人願意接受，所以需要聖靈動工，做實施落實救恩的工作。

亞當犯罪之後，所有人的靈魂都已經死了。首先，聖靈要向聖父所揀選的人，聖子所救贖的人，在適當的時候用適當的方式向他們發出有效的呼召，使他們的靈魂甦醒，把他們的石心換成肉心，重生了他們，賜給他們新生命和信心，能認罪悔改，接受耶穌作自己的救主和生命的主，因信稱義，罪得赦免，成為神的兒女。同時聖靈內住，作他們得救的印記和得基業的憑據。

聖靈的重生是救恩的落實，約翰福音3:3說「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人若

不重生，就不能見神的國；人若不是從水和聖靈生的，就不能進神的國。」  
提多書3:5 「他便救了我們，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乃是照他的憐憫，  
藉著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這個過程，以弗所書 1:13-14作了概括的敘述：  
「你們既聽了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們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他，  
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直等到神之民被贖，  
使他的榮耀得著稱讚。」

#### 第四步：末日耶穌再來，使聖徒身體復活，在天上永遠與神同在，最後完成全部救贖計畫

當聖父所揀選預定得救的人全部救贖完畢時，日期就滿足了，耶穌必會再來。  
一方面徹底戰勝撒但，把他投入硫磺火湖受永刑，並審判活人死人，把不信神的人打入地獄，  
同時徹底毀滅被罪污染的舊天地，創造新天新地。另一方面使歷世歷代已死聖徒身體復活，  
成為永不朽壞，永不衰殘，永遠不死，聖潔的靈性的身體，與靈魂結合，完成全人類的救贖，  
並提到新天新地，永遠與神在一起，最終完成全部救贖計畫。恢復最初神造人的目的，  
使人能反映神的形象，使神的榮耀得著稱讚。此時主禱文所說：「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  
願你的國度降臨，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的願望就全部實現了。  
這就是以弗所書1:10-14所說：「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滿足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  
都在基督裡面同歸於一。」「直等到神之民被贖，使他的榮耀得著稱讚。」

整個就贖過程，羅馬書8:29-30作了簡要概括：「他預先所知道的人，就預先定下效法他兒子的模樣，  
使他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預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們來；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  
所稱為義的人又叫他們得榮耀。」由上所述，神非常看重救贖事工，三位一體的真神，  
三個位格都參加了救贖，分工合作，又以基督為中心，最後圓滿成功完成全部的救贖計畫，  
達到預期的目的，使神得到榮耀。故凡是創世之前聖父所揀選的，聖子十字架所救贖的，  
聖靈所重生得救的，因信稱義的人，一定是得救的人，而且一次得救永遠得救。感謝神！

# 人之初性本善嗎？

劉勇

雖然人類的科學在進步，人類的生活條件在提高，人類的壽命也在加增，但是，我們不難發現現在得癌症的機率卻是越來越高，並且在現今的社會，人為了能保全自己的利益，不惜損害自然環境，甚至他人的性命。目前國內出現的不尋常的霧霾天氣都是因為人類的貪婪與罪所造成。也許有人會說，這是因為人與人之間的競爭加劇了，時代變了，或是經濟把人性變得複雜了，如此，“性本善”就談不上了。但是我們可以培養公民的道德意識來幫助人們回到“人之初，性本善”的境界。事實上，現今任何一個國家和社會都有一個嚴重的問題，無論法律多嚴密，教育多普及，犯罪率卻節節升高，並且犯罪方法層出不窮。人的方法連減少犯罪都無能為力，更談不上解決人性善惡的問題。

其實，聖經早就回答了人的本性這個議題。人與神、人與人之間的和諧關係因為罪而遭到破壞。人墮落後喪失了神創造人的目的。“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馬書3：23)。神所賦予人的榮耀，因為人的罪而虧缺了。罪就是指人類偏離了神的正道，以致於在永生審判神的面前被定為有罪。或者我們可以說，罪就是指人對公義慈愛之創造主的悖逆，或是對上帝美善本性的叛逆。為了幫助我們仔細地認清犯罪後的人類是處於什麼樣的可憐光景中。我們透過羅馬書3:10-18的教導來了解罪的本源，人類犯罪墮落的後果，以及人類靠自己是否能戰勝罪。

## 一、罪的本源

就如經上所記，“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沒有明白的，沒有尋求神的”（羅馬書3：10-11）以人的眼光來看，人有好人、壞人之分；但以神的眼光來看卻是“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這裡指人本性上的敗壞，墮落後的人沒有一個人能達到神公義的標準。同樣，人心思上的敗壞，以至於人的思想變為無知昏暗(羅馬書1：21-22)，不能認識神的真理。人只顧追求滿足自己身體和精神的慾望，卻不尋求認識神來滿足自己最深處心靈的空虛。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人一切的勞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勞碌，有甚麼益處呢？一代過去，一代又來，地卻永遠長存。”（傳道書1：2-4）這就是每個人一生真實的寫照。

在創世記一章26-27節，聖經向我們啟示了人類原有的神聖崇高的生命樣式，人本有神形象。神的形象是指神造人為要叫人反射出祂聖潔的本性，又使人藉著對其它受造物管治的權柄，讓他彰顯出作主作王的身份。從這個角度來說，

神目的是要人成為祂自己在地上的代表。神在創造時建立了一個有秩序的環境，祂把人類安置在奇妙聖潔的伊甸園，讓人以祭司的身份服事神。但是神也要人類生養眾多，遍滿地面，而不僅僅是充滿伊甸園，管理伊甸園，而是管理整個地面。這是一件何等奇妙的事！

但是，人的墮落是從不順服神的一個命令開始。“耶和華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世記2:16-17）上帝清楚地告訴亞當不可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值得注意的是，亞當和夏娃沒有任何方法來驗證這果子是否真會給他們帶來傷害，他們所有的就只是神自己的話。這試驗很簡單，他們是順服還是不順服？使徒約翰告訴我們，“凡犯罪的，就是違背律法；違背律法，就是罪。”（約翰壹書3:4）因為，神的律法是我們最終的道德標準，而犯罪就是違背神的律法。“因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條上跌倒，他就是犯了眾條。”（雅各書2:10）因為罪是出於人的心，如果你有一顆不順服神的心，你就不能完全委身服事祂，而主耶穌告訴我們，“你要盡心、盡性、盡力、盡意愛主你的神”（路加福音10：27）

因為亞當夏娃在伊甸園偷吃禁果，使得上帝美好的計劃被歪曲了。從那一刻起，罪就好像一種有劇毒的傳染病菌開始蔓延，蔓佈到每一個亞當的後裔。當神來呼召人（亞當與夏娃），他們在園子中藏身以躲避上帝（創世記3:8-10）。從此他和妻子，妻子和他的關係也頓時變質，失去和諧，相互反咬，彼此推卸責任。大地也受咒詛，人工作不再是享受，反而成為勞苦（創世記3:13-19）。但這還不是人犯罪後隨著罪而來的後果，更嚴重的審判就是神把人趕出伊甸園，人離開了神的面，立刻喪失屬靈的生命，不能再與神有交通，並且肉身要死亡，歸回塵土。從此罪惡進入世界，罪欲掌權，人因此成為罪的奴僕（約翰福音8：34）。

## 二、人類犯罪墮落的後果

“都是偏離正路，一同變為無用。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他們的喉嚨是敞開的墳墓；他們用舌頭弄詭詐。嘴唇裡有虺蛇的毒氣。滿口是咒罵苦毒。殺人流血，他們的腳飛跑，所經過的路，便行殘害暴虐的事”（羅馬書3：12-16）人辜負了神當初造人的心意和目的。這正路就是神自己，人不尋求神就是偏離正路。人的罪性慣於欺哄、詐騙；人的口舌所以污穢是因為人的本性邪惡。因此當聖經描述先知以賽亞看見聖潔之神的異象時，他立刻感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以賽亞書6：5）。如果人沒有活在神的靈裡，而活在自身肉體的情慾裡，就會說出可怕的話，往往帶來詭詐和死亡。聖經也明確地說，“因為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原來體貼肉體的，就是與神為仇，因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羅馬書8：5-7）人不但體貼自

身的情慾，肉身的享樂，他們還到處施行殘暴，不僅不愛和幫助他人，反而給別人帶來毀壞和禍害。

2014年3月1日，雲南省昆明火車站發生暴徒持刀砍殺旅客事件，這樣的新聞我們不是第一次聽見。人類之間的戰爭和暴力天天都在發生，最根本的原因都與個人或集團的利益分不開，也都是出自人的罪性。這罪就是魔鬼撒但的化身，“罪就伏在門口。它要纏住你了。”（創世記4:7）罪一直伺機要陷害人，得著人來作它的工具，使人成為罪的奴僕。這些都是罪的後果。

但聖經告訴我們，罪也破壞了人與上帝之間的關係。人有了罪，不僅要承受由罪所帶來的痛苦後果，還要面對上帝的審判。因為上帝是公義和聖潔的，祂“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出埃及記34:7）而罪的刑罰就是死亡，我們靈性上的死（與上帝離絕）和身體的死並非罪惟一的後果。啟示錄告訴我們，“我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與坐在上面的，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再無可見之處了。我又看見死了的人，無論大小，都站在寶座前。案卷展開了，並且另有一卷展開，就是生命冊。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他們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里，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他就被扔在火湖裏。”（啟示錄20：11-15）人的罪不單是叫人今生沒有安息，還叫人死後仍須面對神的審判，審判以後就進入永遠的滅亡裡。不管人在今生有多少財富、學問、名譽和地位，只要他的罪沒有得到解決，他的前途就是死亡，在火湖(地獄)永遠的受痛苦。

### 三、人類靠自己是否能戰勝罪

墮落後的人不懂得享受從神而來的心靈的安息。聖經多處告訴我們，怕神，敬畏神，是一切敬虔行為的根源。就如羅馬書3：17-18談到，“平安的路，他們未曾知道。他們眼中不怕神。”罪人的心不曾知道平安的路，罪人不願意認識神，因此行事全憑心中所好，不顧是否會得罪神，自然而然就產生出許多敗壞的行為來。墮落後的罪人並不是不知道罪的可怕，因為從人類的歷史上來看，人一直在尋找各種方法來解決罪，如道德的力量，法律的制裁，教育的推行，這些都是人試圖對付罪的方法。這些方法可能有少許的作用，但是對罪的根本問題卻沒有長遠的影響。就如在中國北方有一些井的水是苦的，叫苦水井，那水不能食用，洗東西也不乾淨，人若是到苦水井打水，從早晨打到日落也不會打出一滴甜水來。也就是說不論人怎樣的努力也改變不了苦水的味道。同樣的，人犯罪的天性正如同這些苦水，其本質已經壞透了，所以犯罪是自然的表現。

古時有不少人曾努力去壓抑自己不犯罪，甚至去修行，如此他們或許能控制犯罪的行為，可是卻無法在心思意念裡禁止犯罪的念頭。聖經告訴我們，“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裡已經與她犯姦淫了。”（馬太福音5：28）這樣看

來我們的心思確實有很多自私、骯髒、見不得人的地方，這些在神而言就是罪。所以在神的道德標準之下，我們都是污穢的罪人。人在社會上犯罪，不過是在法律定罪的範圍內，但若是在聖潔公義的神面前，那一個人能憑著自己的方法而不被定罪呢？

人的罪必須解決，若得不著解決，那就注定是滅亡了。罪人除了等死，等審判，等滅亡之外，還有其他方法可想嗎？神早在萬世以前已經為罪人預備了救恩，祂看見人在罪中走投無路，就動了憐憫的心，差遣祂的獨生愛子耶穌基督來到世上，成為一個完全的人，祂成為無罪的羔羊，代替我們接受罪的刑罰。聖經清楚的說，“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彼得前書3：18）耶穌是無瑕疵的，祂沒有犯過罪，當祂在十字架上受苦的時候，耶穌並不是為祂自己的罪而死。祂死是為償付替代你和我的罪所應受的刑罰。因此，耶穌基督是我們得救的唯一道路。“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約翰福音14：6）朋友們，你要如何回應神這奇妙的救贖恩典呢？請聽神的應許，“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馬太福音7：7）



# 出埃及記簡介

馬曉宏

出埃及記是舊約，也是摩西五經的第二卷書。“出埃及記”這個書名取自於舊約的希臘文譯本，意思是“走出去”或是“離境”。而希伯來原文的標題是“名字”，取自於出埃及記的第一節經文，“以色列的眾子、各帶家眷和雅各一同來到埃及、他們的名字記在下面。”（出埃及記1:1）出埃及記的作者是摩西（出埃及記17:14;24:4;34:27-28）事實上，摩西是將“出埃及記”當成“創世紀”的續集來寫的。摩西五經本是一部著作，包括五卷書（創世記，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申命記）。

出埃及記涵蓋了約431年的歷史，從雅各和他的家人一起遷往埃及（約主前1876年）直到摩西率領以色列民在西奈的曠野建立會幕（約主前1445年）。但這本書的絕大部分（第3章到第40章）講述的卻是發生在兩年間的事情：出埃及的前一年和後一年。出埃及事件顯然是這卷書的重點。出埃及記主要目的是紀念神將他的選民從埃及為奴的景況下拯救出來，並與他們立約，建立子民關係。如果說創世記的重點在於神的揀選（election),那麼出埃及記的重點則在於神的拯救（salvation）。

## 概要

出埃及記大致上可分為兩大部分。這卷書的前半部分（前18章）講述的是神如何拯救以色列民，讓摩西帶領他們出埃及，脫離為奴的境地。在拯救的過程中發生的種種事件應驗了上帝給亞伯拉罕的預言和應許，“耶和華對亞伯蘭說：你要的確知道，你的後裔必寄居別人的地，又服事那地的人，那地的人要苦待他們四百年。並且他們所要服事的那國，我要懲罰後來他們必帶著許多財物從那裡出來。”（創世記15:13-14）

這卷書的後半部分（19章到40章）著重講述神與以色列民立約，建立子民關係。它記載了神通過摩西而啟示的聖約，以及圍繞立約，毀約，和重新立約而發生的事件。神藉摩西所傳的指令包括十誡（20章），各種律例（21到23章），以及關於會幕(或帳幕)的建造與獻祭的詳細規定（25-31章，34- 39章）。

然而，出埃及記並未包括上帝所賜律法的所有細節。這些細節在利未記和民數記中都有補充或更詳細的記載。民數記描述了跟摩西出埃及的這一代以色列民因為對神的不順服而終老在曠野裡，不能進入神所應許的迦南地。最後，申命記記錄了摩西對將要進入迦南地的新一代以色列民重申上帝的誠

命和律法，呼籲他們不要忘記神的恩典，“你要謹守耶和華你神的誠命，遵行他的道，敬畏他”（申命記8:6）

## 重要性

無論是對於猶太人，還是基督徒，甚至非信徒，出埃及記都有著極其重要的意義。

猶太人: 出埃及記對猶太人的重要性是不可言喻的。出埃及記記載了以色列國的起源。它包含了猶太人賴以建立其生活的基礎 - 十誡，民事法律的主要原則，重大的節日，以及猶太人的傳統文化習俗。甚至猶太人的日曆也是按照神在出埃及記中的指令來重新編訂的（出埃及記12：2; 13:4）；出埃及的月份（尼散月或亞筆月）成了猶太歷的正月（在公曆的3月至4月間）。

所有人: 對於所有的人來說，沒有其他的書籍比出埃及記向我們透露更多的有關上帝的信息，包括他的名，他的神性，他對人的期望，和他的大能。耶和華是自有永有的真神（出埃及記3：14）；他“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不輕易發怒，並有豐盛的慈愛和誠實。為千萬人存留慈愛，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但他也是公義聖潔的，“萬不以有罪的為無罪，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世代。”（出埃及記34：6-7）他是信實的，從未忘記與以色列民的祖先所立的約，從不拋棄自己的百姓（出埃及記3：6-7）。從他設立的律法裡，我們能看到他對於弱者（孤兒寡婦，為奴的，寄居的，貧窮人，孕婦）的憐憫之心，對於拜偶像者、不公義者、淫亂者的憤怒（出埃及記20章-23章）。出埃及記中記載的許多超自然的神蹟，讓我們看到他是一位全能的神，天地萬物的主。

基督徒: 對於基督徒而言，出埃及記，乃至整部舊約聖經，都在預言神將通過耶穌基督帶給人類的拯救(希伯來書11:26-27)。如同當初的以色列民，我們這些因信稱義、在基督裡的人今天成了神的選民。因而，出埃及記中記載的上帝對以色列百姓的拯救和教導對今天的基督徒同樣適用，而且有深刻的警戒和教育意義。另外，出埃及記中記載的這些歷史事件也是正確理解聖經的其餘部分的關鍵。（註釋一）

出埃及記第12章關於逾越節的敘述可以說是基督教救贖神學的核心。它告訴我們人是需要被贖罪的，我們都需要一隻能承擔世人罪孽的羔羊。使徒保羅看見逾越節的羔羊應驗在基督身上，“...因為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死亡，已經被殺獻祭了。”（哥林多前書5:7）。當施洗約翰看見耶穌時，他呼喊道：“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翰福音1:29）同樣，耶穌受難前和門徒們共進的最後的晚餐是為了慶祝逾越節的，因為耶穌“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希伯來書9:12）

以色列民在埃及為奴的經歷代表了我們信主前作罪的奴僕的經歷。神將我們從罪的捆綁下解救出來，要我們效仿耶穌基督，過聖潔的生活。“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他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羅馬書6：6）“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裡的不定罪了。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馬書8：1-2）

在出埃及記中記載的以色列民失敗的經歷是用來警戒我們這些基督徒的，使我們能時常警醒，不致陷入悖逆（哥林多前書10：1-11）。了解上帝從埃及救贖以色列人的方式將幫助我們這些蒙恩得救的人理解在追求成聖的道路上會遇到的困難。例如，儘管上帝用許多的神蹟將以色列民從埃及贖回來，他們依然在曠野遭受了許多磨難，考驗和誘惑。同樣，神將我們從罪的奴役下救贖出來，我們仍然會遇到世上的磨難，考驗和誘惑。神並沒有應允我們一有困難，立即會得到救助。但他應允我們，你們在世上有苦難，但在我裡面有平安（約翰福音16：33）；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馬可福音13：13）。

另外，出埃及記中還有許多和基督（彌賽亞）有關的預言或預表。比如說，摩西作為神和以色列民之間的中保，預表著將要來的耶穌基督；他也預言了基督的降臨（申命記18:15;使徒行傳3:22）。以色列民經過紅海被看作“受洗歸了摩西”（哥林多前書10：1-2），預表將來的“洗禮歸入基督”（加拉太書3:27）。同樣，在出埃及記的25章至40章詳細描述的帳幕預表了將來以基督為大祭司的那個“更大更全備的帳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希伯來書9：11）。

## 主要信息

出埃及記向我們啟示了耶和華，這位自有永有的神，如何向處於被奴役狀態的人提供拯救。我們可以從三個方面來歸納這卷書的主要信息：（1）上帝的主權；（2）人的救贖；（3）上帝拯救的方法。

### 上帝的主權

在創世記中，我們學習到人要與神恢復關係是藉著信心，即因信稱義的函意，而這個信心是通過對神的順服而體現出來。在出埃及記中，我們了解到，要和我們恢復關係的這位神，他不僅值得信靠，而且有完全的主權。認識到這一點可以讓我們謙卑下來，發自內心地去敬拜耶和華並順服他的旨意。

主權是上帝的屬性，它表達了耶和華是宇宙的主宰，具有至高無上的權威。他是至高至大的上帝，藉着他主權的屬性啟示他自己，就是神本體的完

全(In the perfection of His divine Being)。他是無限的、永恆的、不變的、完善的、至聖的；他是宇宙創造者和統治者，有無限的智慧，無限的良善，無限的權能，萬物都是屬他的。這乃是他統治權的基礎。作為主權的上帝，他擁有一切權力(Sovereign power)和全權的旨意(Sovereign will)。“主權”在此並非單指神如何統治或管理宇宙萬物的方法。更是說神的旨意是萬物最後的因(the final cause of all things)，這顯示神除了創造，他還繼續照管或護理，神可以充份使用第二因或次一等的因(second cause)，就是大自然的力量和人的意志，來完成他的旨意。因此上帝造人賜給人自由意志，他並沒有像操縱木偶一樣地控制我們，而是像父親一樣養育和管教他的孩子。神以不斷的行動，管理萬物，使他們達到他們存在的目的。明白聖經對神的主權定義是非常重要的。

在出埃及記中，我們可以看到神的主權明顯地體現在他的旨意是不以人的意志而改變的，一切事件的發生和演變都完全按照神的預言和意願：

“我知道雖用大能的手，埃及王也不容你們去。我必伸手在埃及中間施行我一切的奇事，攻擊那地，然後他才容你們去。我必叫你們在埃及人眼前蒙恩，你們去的時候，就不至於空手而去。”（出埃及記3：19-21）“我起誓應許給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那地，我要把你們領進去將那地賜給你們為業。我是耶和華。”（出埃及記6：8）

拯救以色列民的過程充分展現了上帝的完美的神性，無限的能力和智慧。他的能力遠遠超過埃及所有的所謂的神明。那些神蹟奇事顯示了他掌控天地萬物的能力，最終導致以色列人的解放和被收納作上帝的選民。

### 人的救贖

在創世紀裡，我們看到人是需要被救贖的（因為亞當的墮落使眾人都陷在罪中），甚至信靠上帝的人（包括亞伯拉罕）也需要被救贖。在出埃及記中，上帝啟示了他對人的拯救方法以及他是如何引導那些蒙救贖的人。出埃及記教導我們，人的得救完全來自於神，在救贖這件事上，人是完全無能為力的。同時，它也啟示了人只能通過信心來領受神的救恩。

在出埃及記中，信心主要是通過兩件事來體現的：敬拜(worship)和順服(obedience)。敬拜表達了我們對神的信心，而順服則是信心所帶出的行動表現。它們是偶像崇拜和自我中心的對立面，後者是人罪性的兩個顯著特點。上帝將摩西律法賜給以色列人作為他們順服的依據，而他對於敬拜的指令則是圍繞著會幕(或帳幕)的建立和獻祭而給的。出埃及記的大部分內容是和摩西律法以及會幕有關的。敬拜意味著我們把上帝放在我們生活的中心位置（羅馬書12：1-2）。敬拜神應當成為以色列民別於其它民族和個人的重要特徵。在出埃及記中，上帝通過將約櫃放置在會幕的中心、將會幕放置在營地的中心的指令來強調要把神放在我們生活的中心。順服意味著以神為中心來安排

我們生活的各個方面。通過這種方式，出埃及記加深了神在創世記中有關順服的啟示。

## 上帝拯救的方法

首先，上帝對人類（以色列以外）的拯救也是透過一個救贖歷史 (Redemptive History)，建立一個屬靈典範，即從呼召亞伯拉罕到建立以色列國。神將他的選民分別為聖出來，與他們立約，召集他們成為一個敬拜神的群體，向天下萬國萬民展示作神的子民是何等的榮耀、何等的蒙福。神選擇以色列人為選民，並不是因為他對他們特別偏愛，而是因為他要建立一個典範，“歸我作祭司的國度，為聖潔的國民”（出埃及記19：5-6）。作為選民，以色列是神的器皿，目的是使“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創世記12：3）。

其次，上帝與以色列人溝通的方法是通過啟示他自己。在許多對以色列民的啟示裡，神力求加深他們對自己和自己的旨意的了解。接受啟示是一種特權，也是一種祝福，神的目的是讓他的選民最終成為世界的祝福。為此，以色列將向世界展示神國的子民是何等的與眾不同，何等的蒙福。神讓以色列民了解自己的最重要的啟示記載在以下章節裡：出埃及記3：4-16; 6：2-8; 19：3-6; 20：1-7; 24：1，9-11; 34：5-8; 40：34-35。這些啟示包含有重複的部分，上帝希望這種啟示的方式能深化以色列民對神的了解，如同海浪不斷地拍打海岸，產生累積效應。摩西律法的細節首先出現於出埃及記，並繼續通過利未記和民數記來重複和補充，這種方式強化了人們對上帝和他的旨意的理解和記憶。

另外，神為所有的人都提供了機會和選擇。我們可以從出埃及記的兩個主要人物（摩西和法老）他們與神相遇的經歷上看到這一點。神對待兩個人的方法是一樣的，但他們的反應卻是截然不同的；不同的反應最終決定了他們不同的命運。

法老是個強大的、精明的領袖；但他的決定完全取決於可見的事物，而不是相信耶和華。他是世人的典型代表。神對付他的方法是給他機會，讓他能做出正確的選擇，以致經歷神的祝福。法老選擇了不相信上帝；他的不服從不僅導致了他個人的悲劇，也導致了埃及的悲劇。

摩西也是一位強大的、英明的領袖；但他的決策卻是憑藉對耶和華的信心，而非眼見（希伯來書11:24-28）。在出埃及記裡，上帝與摩西來往互動的方式類似於他對待法老的方式。他給摩西機會，讓他能做出正確的選擇，並因此經歷神的祝福。雖然有過起初的掙扎和猶豫，摩西選擇了相信和服從上帝，他的人生是一個個人和以色列國得勝的故事。

在這兩個例子裡，上帝耐心地對待這兩個代表人物，多次地給他們回心

轉意、順服神的機會。摩西一步一步地成長為神所喜悅的僕人和以色列的領袖，因為他選擇了服從上帝的旨意，儘管在這過程中他也曾跌倒過。與摩西相比，法老有更多令人羨慕的權勢和有利條件，但他卻走向毀滅，因為他選擇了拒絕上帝的主權和順服他的旨意。出埃及記告訴我們：在上帝的呼召面前，每個人都要為自己的選擇負責；這個選擇將影響到他們的命運。聖經在教導神的主權的同時，也講到人的責任。在新約聖經裡，有許多的經文印證了這一點，例如約翰福音的1:12; 3:16，36; 5:24; 6:29，40，47; 20:31。神的主權並不否定人的責任，這啟示蘊含著屬靈的奧秘，卻是不互相排斥的。

註釋一：出埃及記是在舊約聖經中被引用最多的一本書；在新約聖經中，它被引用的頻繁程度僅次於詩篇和以賽亞書。

# 忠心的管家 – 追悼邱牧師

林淑年

「所求於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哥林多前書 4:2)

在邱牧師的追思禮拜上，聽到多位分享邱牧師在教會植堂期間的委身和付出，以及對弟兄姐妹和慕道友無微不至的關懷，是神忠心的僕人。在此也分享一兩件邱牧師的忠心事件，與弟兄姐妹共勉之。

1998年邱牧師有願創辦教會季刊，我與兩位姐妹回應他的呼籲開始了教會的季刊，也就是今日會刊的前身。邱牧師不只是季刊的創辦人，也是顧問。每篇文章他都親自審核。當時 email 不普遍，教會也沒這方面的設備，須將校對好的文章打印給他，再向他取回審核後的稿件，修改整理才能完稿。記得那是個炎熱的下午，我到教會取稿，當時看到邱牧師身穿薄衫，開個小風扇，額上還有幾滴汗珠，坐在辦公桌前，不禁問他：「這種熱的天為何不開冷氣？他說：只有我一個人，冷氣一開，整個教會都須開，太浪費了。」這是邱牧師「當省不用」的節儉情操。

當時教會的經濟雖不透支卻也不豐裕，各項設備都欠齊全。季刊印好後，須自己裝訂，但需要有裝訂書本的釘書機，大約30元左右，在當年是一項不便宜的文具，甚至可說是奢侈品，因教會仍在用弟兄姐妹撿回來的公司淘汰的桌，椅，櫥櫃，等等，所以申請購買釘書機沒被批准。同工中有位在出版社上班的姐妹，智高靈巧，召來10來位弟兄姐妹，教我們摺疊刊物成冊，用普通釘書機將摺疊成冊的季刊釘在車實木板上，再拔起，用螺絲夾把釘書針壓平，成為裝訂好的季刊。邱牧師得知我們所做的之後，既感動又心疼。下週日就交給我們一部嶄新的書本釘書機，說：「辛苦了，願神紀念你們的辛勞！」事後師母告訴我，邱牧師說，這是當用不能省的。

「當省不用，當用不省」是邱牧師給我們立下管理教會財務的榜樣。願我們繼續持守這原則做神忠心的管家吧！

# 思念李弟兄

林清秋

李功榮弟兄於 2014 年 12 月 25 日歸回天家，享年 86 歲。如今，我們在主日敬拜的聖殿內，在禱告室，在團契聚會中都不能再見到他的身影了；然而，不僅他的音容笑貌依然在我腦海中，他那渴慕真道，追求靈命長進，忠心熱心愛主，殷勤侍奉神和服事人的美德，仍時時激動在我心中。他的離去實在叫人不捨，但我們也感謝神讓他卸下肉體的病痛，得以安息主懷，這可以成為李弟兄的家人和我們大家的安慰！

1990 年代我來到本教會，每個主日都可以看到李弟兄端坐在教堂左側的前排座位，虔誠的敬拜神，會後即匆匆離去，不參加主日學。後來我問他，為何不參加主日學？他說：因為家中有老岳母癱瘓在床，得趕緊回去照料她。當時我想：好一個孝順的女婿，他必定也是一個好老公和好老爸！

2000 年代初期，李弟兄不幸罹患了淋巴癌，經歷艱難的治療，終於得以康復。自此以後，他的生命煥然一新。他是以感恩的心去使用神賜給他的時日，每個主日他不僅來敬拜神，並且早早到達教會，為粵語堂調整好音響設備，然後組織中文堂敬拜前一小時的禱告會。每月一次的週六禁食禱告，他一次也不落下，堪稱是禱告的勇士。他尤其看重主內肢體相交的生活，踴躍參與友愛團契和恩典團契，組織和帶領查經。每當輪到他帶茶點，他總是作了豐富的預備，炒新竹米粉成為他的招牌。大家和他相處都感到十分溫馨。在 2000 年代後期，他因視力下降，曾兩次駕車出了事故，家人為了安全，就不願他晚上單獨開車，後來連白日也是，但這並不成為他參加聚會的攔阻，而由家人送他到教會，再由弟兄姐妹送他回家。在这一切活動中，處處流露出他渴慕真道，愛神愛人之心。

在這十多年中，我們夫婦和李弟兄過從甚密，他常常從東南方向的 Rolling Rd. 家中出發，繞到西邊的 Tyspring Street 老人公寓接送我們參加教會的主日敬拜和禁食禱告會，我們同心同聲為國家，為教會，為神的國度事工，為弟兄姐妹禱告，也為我們未信主的家人禱告。我們一同參加神學課程，一同參加每年的退修會，我們同桌打乒乓球，同台演出節目，同乘郵輪遊巴拿馬等等。在這些共同的活動中，我們深受到他的薰陶，激勵我們一起在主裡學習長進！還有一件事也叫我們深受感動的，那就是一二十年來，他穿著的那套陳舊西的服未曾換過，顯示他對個人生活的簡樸，然而對他人的需要，他卻是甚為慷慨大方，對生活上有缺欠的弟兄姐妹常伸援手，幾十元，上百元，甚至數百元的捐贈，就在他去年病重不能到教堂參加敬拜期



間，他仍託人代他呈遞奉獻款項，他實在也是個神錢財的好管家。

更值得大家紀念的，還是他去年秋季再得喉癌的時候，他以無憂無懼，十分平靜的心態去面對。他不自憐自愛，更沒有半句對神的呼冤或埋怨，正常人會哀怨的「為什麼是我？為什麼是我！」他本來打算順其自然不再做治療，但在醫生「還有希望」的建議和家人的期盼下，他才接受了電療和化療，承受了極重的煎熬，他都靠神來的力量支撐著。他堅持天天靈修，讀經，禱告，向護工傳福音，通過身教言傳，結出了一個福音的果子。這是多麼討神喜悅，得人尊敬的敬虔的生命！他的生命既榮耀了神，他也與神分享了榮耀，得以進入神永恆的榮耀中！

我們的好弟兄，我們的好朋友李功榮，已先我們一步榮歸天家，將來我們必要在彼處與他相會，同享神給信祂之人所預備的永恆的福樂。這正是我們作基督徒有福的盼望。願我們以作個榮神愛人的基督徒來紀念李功榮弟兄。阿們！

# 我願降服在十字架前

姜恩惠

我出生在一個軍人家庭，受過正規系統的學校教育，當然也是無神論的教育。小時候因為父母兩家成分問題，使我的家庭氛圍總是帶著一種緊張、壓抑和悲涼的氣氛。在那個年代以我的年齡是無法找到答案的，所以印象中我的家總是灰濛濛的。只有一次父母帶著我們兄妹去看望遠在千里之外的奶奶，才感覺到我們的家可以是彩色的。奶奶看見她的幾個從未見過面的孫子已經這麼大了，開心得不知說什麼，嘴裡不停地說，感謝上帝感謝上帝，你們都平安。那是我第一次聽到“上帝”這個概念，好奇地大聲問父親，上帝是誰？母親一把把我拉到一邊，小聲說，別那麼大聲，回頭我告訴你。在跟奶奶相處的假期裡，奶奶的家裡充滿了我們一家人的歡笑，年幼的我才知道原來我們是可以大聲笑的。在那期間我有了對上帝的啟蒙認識，但幼稚的我以為只有奶奶家有上帝。假期結束回到我們自己的家，一切又恢復了老樣子，壓抑和謹慎。這讓我很想念在奶奶家寧靜、祥和和喜樂的日子。我不敢問父母為什麼會有這樣的不同，只是有時會在心裡想，也許是因為我們家沒有上帝，所以才這麼不好玩。

時間很快到了我大學畢業，結婚生子。雖然奶奶早已過世，但是每當我克服一些困難之後，我都會像她那樣禱告幾句：感謝上帝感謝上帝。只是一直以來受的是無神論教育，讓我對上帝是否真的存在心存疑慮，有時甚至覺得那是荒誕的，這個世界就是我們人類自己創造的，不可能有另外一種存在。後來我知道神一直用祂的恩典，用祂獨特的方式向我解釋心中的疑惑。

楊振寧是我喜愛的科學家之一，對這位中國首位諾貝爾獎得主，我一直是景仰的。楊振寧在物理學上的成就，對於我這個無神論者來說是天下無神的最好佐證。然而有一天我卻聽到他說，物理學到盡頭是哲學，哲學學到盡頭是宗教。儘管楊振寧是不是基督徒我不得而知，他所說的哲學盡頭的宗教是不是基督教我也不得而知，但他的話卻深深影響了我，他的話對我的無神論給予了第一次重重的打擊。

在這時，拿破崙，這位雖有爭議，但難掩光芒的一代偉人說的一句話真正讓我開始了對耶穌基督的思考和認識。這位對基督也曾持懷疑態度的偉人說：基督能滿足人心，拒絕祂，世界就成了一個費解的迷；相信祂，人類歷史就可以找到圓滿的答案！他的話像一道暗夜中的閃電讓我激盪，我開始對基督教認真了解。後來我知道了耶路撒冷，伯利恆，知道了聖經和它的作者們，知道了亞當、夏娃，知道了猶大，保羅。

時間來到了2000年後。由於國家經濟形勢的變化，我的工作也變得越來越繁忙，對聖經的學習也被擱置了。在長達七、八年的時間裡，我每天上班幾乎沒有喝水、看報甚至上廁所的時間，完全不是一般人印像中的公務員的生活狀態。而就在這麼繁忙的情況下，我還利用中午午休時間和晚上下班後的時間準備考試，熬夜成了常態，終於在2011年考上了全日制民商法碩士研究生。而也就在2011年一月考試結束後，我的身體負荷終於到了極限，開始出現失眠的症狀，每個夜晚都是數著綿羊到天亮。隨之而來的是開始厭食，從胃口不太好，發展到最後只能喝水，其他的一切食物我看到就會吐，我已經不需要花一分錢給自己買食物了。我的體重開始快速下降，不到一個月裡我瘦了十斤。如果說生理變化還不算什麼的話，我的心理變化才是致命的。我開始想要自殺，那時的意識非常清楚：當人最基本的生命需求--食物都不感興趣的時候，其他什麼東西都不能喚起我的慾望。沒有了任何慾望，那麼死亡就是最正確的選擇！於是我開始默默做著各種告別這個世界的準備，但是期間有幾次被女兒因為學校要求家庭配合完成的任務，而中止了我輕生的計劃。

有一天，我的家再次陷入了我小時候的那種壓抑和悲涼的氣氛，而這種氣氛又讓我自然想起了在奶奶家時歡樂和溫馨的場景，想起了不知到底存在不存在的上帝，那個讓我奶奶在遭受各種不公平時也依然豁達開心的“人”。突然間，我感覺有什麼事將要發生，這種感覺讓我已經大半年心中沒有任何慾望，即使是一隻巨頭鯨在裡面翻騰也不會帶起任何波瀾的心突然之間顫抖起來，可是自己又說不清是什麼東西。這時我的電話響了，電話那頭傳來女兒老師的聲音，說因為最近學校連續發生幾名同學意外受傷、骨折事件，請我去學校做一次演講，結合我的工作，給學生講講生命安全的重要性以及如何在平時做好防範措施。不得已，我的“計劃”只好再次推遲。我打開電腦開始寫演講稿，但因為長期失眠和厭食導致的飢餓，我的腦子很亂，沒有頭緒，寫得也很慢。我心裡很著急，想要趕緊完成任務。為了讓自己鎮靜，我不由自主打開了聖經，隨便翻了一頁，就看到這一句：耶穌又對眾人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裡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約翰福音8:12）！就在那一瞬間，我忽然覺得自己眼前變亮了，大腦在我生病後第一次變得這麼清醒。我不就是一一直在黑暗裡行走的人嗎？我要尋找的光就在眼前，而這光一直就在，只是我視而不見罷了。今天，神用這種特殊的方式把我拉回到了祂的身邊。我快速回到電腦前，文如泉湧，很快地寫完了那篇演講稿。從後來演講時學生、老師、家長的掌聲裡，我知道演講稿寫得很感人，很成功，只是沒有人知道，是誰在我身體處在那樣一種狀態時給了我亮光和力量。生死都在你的手中，而你卻以愛相待。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箴言9:10）。

從那以後，我開始慢慢有了一點胃口，可以適量吃一點水果和稀飯了。我

開始去教會。儘管工作依然繁忙，週末還要帶女兒穿梭在各個培優班裡；儘管因為工作身份，常有朋友提醒我去教會要注意一點，我還是會安排時間去。在那裡，我感受到了平和和寧靜。這又讓我想起了奶奶，終於在跨越時空三十多年後，理解了她的苦衷，找到了答案。儘管時間有點長，但足以可見神的恩典。那年我過生日時，對我的信仰並不理解而且過去每逢我生日都是送我花草的女兒，卻送了我一個十字架。我問她如何改變風格送我十字架？不諳世事的女兒只是輕描淡寫地說，沒什麼啊，就是覺得好玩。其實我知道，那是神在用祂獨特的方式，透過女兒跟我交流。你們得救確實是藉著恩典、藉著信，這不是出於你們自己，而是神的恩典（以弗所書2:8）。

至此我清楚的知道自己必須依靠祂，而不是靠自己。上帝用祂的樣式造了我們，可是我一直以來卻沒有上帝的樣式。我父親病重住院時，我總是覺得他的時間還很多，我下週再去看他，就這樣一週週拖下去，結果到了最後竟然沒有見到他最後一面。我對待母親也缺乏耐心，對姐姐我總是覺得她做的不夠好，我才是最好的。如此種種，現在回想起來我那時是多麼的幼稚和可笑，我的心裡沒有耶穌，我什麼都不信，我只信自己，足見我的罪孽是多麼的深重！罪孽加身的我只有依靠祂才可以重生。只有悔改我才會低下驕傲的頭，才會懂得感恩，感謝為我們受死的神，感謝神在身邊給我安排的點滴恩典。經過長時間的思考與學習，我鄭重決定受洗，成為神的兒女，也表達自己將一生跟隨主的決心。詩篇中有：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愛隨著我，我且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直到永遠（詩篇23:6）。這便是我現在的心聲。

信實、慈愛的神在茫茫人海中找到了我，我怎能不跟隨祂?! 我願降服在祂的十字架前，願祂的愛降臨全地。

# 信仰歷程

程寧江 羅曉東

我們夫婦分享我們的信仰歷程為要感謝神的恩典，也希望給初信或慕道者一個借鏡。我們的信仰之路大概可分為：慕道期，初信期，迷失期，知返與事奉期。

1991年剛到美國，我們就開始斷斷續續地去查經班與教會，有時也有感動，但大多時候只是將聖經當知識來學習，想用自己的聰明與智慧來認識神，既看不到自己的罪也不懂神的救贖，因此生命並沒有改變，只是游離於信仰的門口。正如哥林前書1:21所說：「世人憑自己的智慧既不認識神，神就樂意用人所當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這就是神的智慧了」。後來知道因為人的罪性，罪人是不會自己認罪的，人心驕傲，看不到自己需要神的救恩，但感謝神沒有因為我們的無知與驕傲而放棄我們。2002年當妻子在紐約做住院醫生，我一個人住在維州帶著兩個年幼的孩子，十分孤獨辛苦。神感動我去教會辦的退修會，不料在退修會的第二天，女兒發燒，後來在寢室睡了，以致我們不能去餐廳吃晚飯。我正發愁之際，有姐妹因為知道女兒病了，送了晚飯到寢室。我口裏吃著這盤飯，心中突然感受到神的愛，也領悟到我需要神，當時就決定要帶全家受洗。次日早上與弟兄姐妹一起唱聖歌，唱到神的愛與救贖時，我淚流滿面，心裡真切地知道神的愛已將我變成了一個新造的人。「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加拉太書 2:20）哦！神的恩典臨到時真是不可抗拒！幾個月以後，我們全家受洗。老我已死，新我要在基督裏長成。初信之時，我們嚐到歸入基督的平安與喜樂，我們也學習謙卑，寬容，與禱告。

可是自2005年開始，因為搬家離教會遠些了，太太在比較遠的地方上班，又添了小女兒，生活變得更忙碌了，就決定暫時到離家較近的美國教會。然而我們時常只是聽聽佈道，放鬆了對主的敬拜與追求，沒有過一個真正的基督徒的生活，終於老問題又回來了，愁苦，焦慮，爭吵，追求世俗的成功等等，都在家庭與孩子們身上顯露出來，重新考驗我們。真是撒旦攻擊，舊罪抬頭。

2007年，太太換了工作，我們想要搬家到離工作，學校，與CCCVA都近的地點，但兩三年的尋尋覓覓，仍沒有得到神的帶領與祝福。有一天，一句聖經進入我的心中，「...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約書亞記24:15）。我開始重新思考自己與神的關係，為家庭的目標重新定位，定意要讓子女們在我們身上看到一個活的信仰。感謝主，CCCVA再次接納了我們，我們得以重新開始敬拜與學習的信仰生活。2010年底，我們受朋友啟發，決定

買舊房造新房，並準備將家門打開為神所用。這次神真的就預備和祝福了。我們選中的房子還沒上市我們就買下了，並順利拆除建了新房。不久後，我們McLean 團契的負責人退出，我們除了感謝他們多年的事奉，也感覺這是我們所盼望的機會，就自告奮勇地接過了帶團契的棒子。

很快地，我們發現帶團契不僅是開放家庭和發通知而已，我們更看到自己的欠缺。為此我們加強了自己的聖經學習，也特別思考各個團契成員的靈命需要，加強了我們的禱告生活。感謝主，我們得到牧師和長老們的指導和幫助，以及同工們的支持，也用神的話鞭策自己。如以弗所書6:6所說，「不要只在眼前事奉，像是討人喜歡的。要像基督的僕人，從心裡遵行神的旨意」。目前團契有三個小組：成人，青少年，與兒童，每組都有同工負責帶領。我們也數度開放家為福音佈道聚會所用，並幫助外地新來的人解決一些生活、學習，和醫療上的問題，引導他們認識基督。團契不斷有一些新成員參加，也聽到神在一些人身上作工，使他們的生命有所改變，家庭或婚姻問題得到改善或解決。同時我們也看到神在我們自己身上作工，繼續改變我們及孩子。當我們全家同心以事奉基督為目標時，夫妻關係和親子關係都大有改善，感受到神的愛真真切切的在我們中間。我們也加強了對親友及同學的傳福音，但是每當我們要傳講福音時，就發現自己的知識不足，裝備不夠。當我們要幫助別人時，也看見原來自己的愛心還不夠。因此我們仰望神，求神賜我們更大的愛心來服事他人。

事奉必須要付出，特別是精力和時間，但神的祝福使我們沒有缺乏，反讓我們的心中有更大的喜樂和充實。我們也提高了自己對罪的敏感度，比如聽到別人的稱讚，或看到有人生命有所改變而心中喜樂的同時，也特別省察自己，是否有一點居功之心。這時候我們就要特別虛己，感謝神，並將榮耀歸於神。我們深切地體會到要在事奉中討神喜悅，必須先認自己的罪，看到自己的軟弱，然後才能單單仰望神的救恩，全心依靠神。

感謝神帶領我們認識祂，經歷祂；感謝神將我們這本是無用又骯髒的器皿用基督的寶血洗淨，為神所用。願神繼續保守看顧祂自己的教會和每個團契，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讓我們所思所行都能討神喜悅。願一切的榮耀與頌讚歸與那至高無上的神！阿們！

# 生命的改變

巫盈宏

## 破碎個人優越感

2013年暑假以前，我的工作非常穩定繁忙，週六經常需要加班，我有時也抱怨求神給予輕鬆的工作。後來公司縮編，必須有人離開原屬單位去其他單位。我在這個單位 14 年，每年考績都是最優等，而且有幾個 Projects 是我從一開始就策劃主導的，因而我完全不擔心自己的工作會有所變動，因為我一直很驕傲的認為這幾個 Projects 沒有我不行。但以防萬一，我跟經理談過並得到肯定的答案。所以，從原本認為不會是我需要調動，到有可能是我，到最後就是我必須離開這個單位，這期間我心理上經歷了很大的波動，感到非常挫折，抑鬱了好一陣子。但經過這件事，也讓我看清楚沒有一件事是我自己可以掌握的，也不能靠人，一切都是在神的手中。人真的 "不要為明日自誇，因為一日要生何事，你尚且不能知道" (箴言 27:1)。撒母耳記上 2:3 不也這樣說: "人不要誇口說驕傲的話，也不要出狂妄的言語；因耶和華是大有智識的神，人的行為被他衡量"。雖然我整個人的自信心跌到了谷底，但我願意順服神的旨意，相信神必有祂的美意。原來，神早已經為我準備好另一條路，只是當時我不瞭解神的心意，反而埋怨神。現在那幾個 projects 沒有我，做的也還真的不錯。當人只看自己的時候，以為自己很大，可是轉眼來看神的時候，才發現原來自己這樣渺小。現在到新單位後，工作變的輕鬆，不需加班。反倒讓我有多的時間可以認真地讀經禱告。更多認識神後，我明白了傳道書作者所言的 "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總意就是敬畏神，謹守祂的誡命，這是人所當盡的本份。" (傳道書 12:8 & 12:13) 感謝神把我的個人優越感破碎，讓我看到人只是被造物而已!

## 靈命的成長

2014年3月左右我們團契需要新的同工，聖靈感動我與靜儀 "個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 (腓立比書 2:4)，所以雖然我們覺得自己能力與裝備還不夠，但願意順服神來操練自己。以前來團契，雖然會注意到有些人許久沒來，偶然會掛念對方，但就是懶得打電話去關心，或是想還有別人會打電話，或是想等到以後再打也不遲。有時甚至會想，怎麼沒有人打電話來關心我呢? 開始服事小組團契後，禱告中常會想起一些人，聖靈也提醒我收起懶惰的個性，比較積極去關心周圍的弟兄，不要只顧念自己家的事情。另外，以前參加團契的前兩天才會開始讀那週要查考的經文或書籍，現在有聖靈的督促，都是一個月前就開始準備資料。藉著更多的讀經，我與神有了更

親密的關係，也更渴慕去讀神的話語。老實說，我從來沒想過神是用這種方式來更新我的生命! 原來開始服事，收穫最大的就是我自己!

## 得救的確據

前幾週與幾個弟兄聊到 "是否有得救的確據" 這個話題，我馬上回答 "當然有"! 羅馬書 10:9-10 清楚的寫著 "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 神叫祂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 我們得救的確據不就是在 神自己的話語，在聖經上面的應許？剛信主時，我雖然知道我不可能因為好行為而得救，但總是認為自己做得不夠好，與得救可能還是無份，並且心裏想真的有白白的恩典可得嗎? 我完全忽略了耶穌基督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的寶血可以完全遮蓋我們的罪。說穿了，就是對 神的話語不夠認識，信心不夠，沒有和 神建立親密的關係。以前對 神的認識大多是在知識上，即使有經歷過神，時間久了也就忘記了，或是說根本沒用心去體會 神的恩典。當我愈認識神，就愈看見自己在祂面前，不過是個不配的蒙恩的罪人。我愈認識神的恩典，就愈認識自己的不配，清楚明白若不是神的恩典，我就什麼都不能做。感謝神，我因為看清自己的渺小而在職場上謙卑下來，加上透過服事的機會，讓我對 神有更深一層的認識，也更能抓住神的應許。以弗所書2:8-9 不是這樣說: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 神所賜的；也不是出於行為，免得有人自誇。」我們得到永生不是因為我們的行為，也不是我們的聰明，乃是因為上帝的愛，在耶穌基督裏白白的賜下恩典給我們。又如以弗所書1:4說: 「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就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本來我們是不配蒙愛的，現在卻被稱為是蒙愛的。既然被神揀選了就是 神的兒女，既是兒女，哪有不得救的道理呢? 信心是建立在神的話語上，而神是信實的，祂的應許永不落空!



# 恩賜

余曉艷

主耶穌在馬太福音 25:14-30 給了我們一個關於恩賜和才幹的比喻。主人交給一個僕人五千銀子，一個二千，還有一個一千。得五千和二千的僕人掙了雙倍交給主人，得到主人的讚許，可是那得一千的卻把錢埋起來，然後如數交還主人。主人就是斥責道：「你這又惡又懶的僕人，你既知道我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就當把我的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到我來的時候，可以連本帶利收回。奪過他這一千來，給那有一萬的。因為凡有的，還要加給他，叫他有餘；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把這無用的僕人丟在外面黑暗裡；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

這是我常思考的一段經文，特別是最近兩三年，我常思考上帝到底給了我什麼恩賜。在信主以前以及剛信主的一段時間，我的自我感覺良好，覺得自己可以做很多事，可是後來上帝一再的破碎我，讓我看到自己的軟弱，覺得自己沒有什麼可用來服事神的恩賜。

工作上，我是做軟件開發的，忙起來的時候工作時間挺長，就是在平時，一週也有一兩個晚上需要加班，因此和家人在一起有質量的時間不多。另外在公司時我大多時候是對著冰冷的電腦，較少與人打交道，因此在工作中為主做見證的機會不多。漸漸的，我覺得自己的工作在上帝的眼中毫無價值，不時的想著換工作，甚至想改行。

在家裏，我的手也不靈巧，不會做好吃的，也不會養活物，不管盆栽或是小金魚到了我家都很快死掉。除此之外，我也不會精打細算，對數字基本上沒什麼概念，離上帝所喜悅的賢德的婦人實在太遙遠了。

在教會，我不善言詞，雖然很少口出惡言，但也很少說關心人的話，愛心也不多，再加上生活閱歷淺薄，覺得關懷事工好像也不合適。另外，我說話經常辭不達意，思路也不流暢，有時說到一半就不知講到哪兒了，因此我不太願意講話，更別說傳福音或做兒童主日學老師了。還有我五音不全，唱歌會跑調，所以音樂事奉也甬談了。

我想，難道上帝真的沒給我任何恩賜服事祂嗎？如果這是上帝的心意也罷，因為祂少給的也會少收，但如果不是呢？當我在禱告小組中分享時，有姐妹說也許上帝給你不一樣的恩賜呢。又聽聞一位屬靈長輩分享，恩賜是可以求的，上帝是可以加添恩賜給願意服事祂的人。

漸漸地，神開我的眼睛，讓我領悟到一些我以前沒有認識到的。例如，我

發現自己雖然不擅言辭，但還可以寫，把上帝的作為寫出來，讓更多的人來認識祂。我也看到教導孩子的事奉雖然需要言語的技巧，但更重要的是要有一顆關心他們屬靈生命的心。我在詩班需要兒童看顧時也盡了一份力，讓有音樂恩賜的父母可以沒有後顧之憂的練唱。我也還在學習禱告的功課。當我開始為他人禱告，我見到他們就感到很親切，關心他們也自然多了。上帝還憐憫我，讓我的兩個女兒都很乖巧，也讓我開始享受陪伴她們的時間。這些在世人眼中都是些微不足道的小事，但是我知道上帝看的不是我們所做的事，而是我們的心。

從十月開始，因為公司一些決策的改變，我的工作暫時沒那麼忙了，晚上也不用加班了。這時剛好教會有意籌辦秋季園遊會，我想自己閒著也是閒著就毛遂自薦來做策劃。開始時團契的反應並不熱烈，但我知道這是上帝的事工，不是我個人的一腔熱忱就可以成就的，我就向上帝禱告，若祂認為這個活動是合祂心意的，就請祂成就。上帝應允了我的禱告。先是社青團契表示他們願意支持這項活動而把他們原定的郊遊活動改期了，接著其他團契也都給予不同方面的支持。在這籌備期間，上帝給了我很多教導，讓我在各方面都有成長。

雅各書4:6記載著：上帝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我當時洋洋灑灑的寫了五六頁的計劃書發給我老公，自己還飄飄然，想要得著他的稱讚，不料他只回了一句“too long do not read”（太長不可讀）。還有我和同工們籌劃時，在很多具體的事上我們的想法也不一致。開始時我挺受打擊，後來我每次與人商談之前都先好好禱告，求上帝謙卑我，讓祂的旨意成全。漸漸的，我體會到信徒相通，同感一靈，與上帝同工的輕省。上帝也很奇妙的安排了很多忠心又有恩賜的同工一起配搭，讓我們同為肢體，一起服事。

在這段忙碌的籌備期間，上帝也一再的提醒我要花時間與祂親近。先是讀到路加福音 10:38-42耶穌喜悅馬利亞選擇那上好的福份，並批評馬大雖是忙著神國的事卻忘了事奉的對象是上帝。聖靈感動我，讓我意識到自己在讀經時腦子裡卻不斷的想著籌劃的事情，實在是本末倒置，不蒙上帝喜悅的。接著在主日講道中，又再次領受到與主親近才是神國事工中必須要做的。馬可福音 6:30-31記載著，在使徒離開耶穌去傳講神國的事然後回來之後，“使徒聚集到耶穌那裡，將一切所做的事，所傳的道全告訴他。他就說：「你們來，同我暗暗地到曠野地方去歇一歇。」這是因為來往的人多，他們連吃飯也沒有工夫。”在這裡神讓我看到主耶穌責備當時的門徒忙著做神國的事工，卻沒有時間禱告。

通過這次活動，我發現自己在工作上或說在電腦這行業裡培養出來的一些技能還是可以為上帝所用的。為此，我似乎找回了一些對工作的熱情，這是我萬萬沒有想到的。現在的我雖然仍是一塊泥土，但透過上帝這位窯匠不斷

的塑造，我已不再是原來的我了，祂讓我成為更合祂心意的器皿。

耶和華啊，現在你仍是我們的父！我們是泥，你是窯匠；我們都是你手的工作。（以賽亞書 64:8）阿門。

# 感恩與感謝

陳秋香

恩典團契從2014年的三月份開始操練背誦經文，在一週之內背誦一至兩節經文，週五團契聚會時大家一起背誦。剛開始背誦時感覺非常好，可是每週都要從頭背誦，這種累積式的背誦頗具挑戰與壓力。那時我已計劃四月份要回台灣，心想很快就可逃過一劫，就忍耐背誦了幾週。

七月份當我再回到團契聚會，發現大家已經背誦了39節的經文，大約九百多個字，相當於一篇文章，我怎麼背也跟不上，加上母親的病情還不穩定，我雖回到美國但心卻還在台灣，心煩意亂，真想不去團契了。

有一天我在靈修完禱告，自己不知不覺就向上帝說：「主啊！祢的話是活潑的，是大有功效的，可是很難記住，也很難背起來；主啊！若祢肯，請賜給我有好的記憶，很快就能記住祢的話。」約翰壹書5:14-15是這樣寫的，「我們若照祢的旨意求甚麼，祢就聽我們，這是我們向祢所存坦然無懼的心，既然知道祢聽我們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們所求於祢的，無不得著。」神做事很快，就在那週我先生的車子剛好壞了，必須用我的車，所以那星期我那裏都去不了。神給我機會和時間，每天吃飯睡覺，無時無刻，滿腦子都在背經文，就這樣39節九百多字的經文就背起來了。

感謝主，不但這樣，神還額外給我加倍的祝福及恩典。第一，在這期間母親動手術，病情嚴重，住進加護病房，我的心七上八下，居然還能背經文，而且神也藉著經文安慰我。正如腓立比書4:6-7這樣寫的「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穌裏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感謝主，目前母親已經在家靜養，漸漸恢復健康，也謝謝弟兄姊妹為我母親禱告。第二，我因更年期的關係身體時常汗流不停，盜汗很嚴重，白天精神和體力很差，晚上熱的睡不著，失眠已有一兩年的時間了。但是現在因為背經文，每天背，睡不著也背，什麼時候盜汗現象消失我都没注意，不過現在已能安然入睡了。正如詩篇16:9寫的「我的心歡喜，我的靈快樂，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

親愛的弟兄姊妹，神的話是良藥，能醫治身心靈的疾病，也能帶給人安慰，祝福及恩典。你要嗎？如果是，那恭喜你了，因為正如箴言30:5所寫的「神的言語句句都是煉淨的，投靠祢的，祢便作他們的盾牌。」將一切的頌讚、榮耀，歸給我們天上的父。

# 見證主的大能

羅宜葉

去年十一月十六日晚上，很奇怪我的心情一直沒有辦法平靜下來。平常星期天晚上我會在自己的公寓過夜，但那天晚上心裡怎麼樣就是沒辦法平安，所以我就回到我兒子的家去，到時大約是晚上九點左右。九點二十分的時候，我就到樓上的廚房準備明天的飯菜。忽然之間，我聽到一聲巨響，好像有很重的東西掉下來。我馬上飛奔到樓上去看發生了什麼事。當時我看見我的兒子撲倒在地上，面部朝下。這時我的兒媳婦也跑進來，同聲問出了什麼事。她說不要動他，但我不管，慢慢地把兒子翻過來，面部向上。那時他的眼睛已經不動了，嘴巴微微的張開，像死去的人一樣。我很驚慌，不知如何是好。我的個性就是每當緊張的時候就心情大亂，不知如何是好。但那時我卻似乎有出人意外的聰明與智慧。我第一個念頭就是禱告，呼求神，“耶穌，救華仔（兒子小名）；耶穌，救華仔。”連續叫了四五聲。感謝讚美主！不到十幾二十分鐘華仔慢慢地醒過來了。當時我一面禱告，一面叫兒媳婦打911，所以救護車也來了。救護人員替他量血壓，說他血壓正常，所以沒有去醫院。□□他醒來之後我馬上跟他說，“你的生命是上帝救回來的，你們要感謝讚美主，以後要去教會，要信耶穌，因為我們的主是值得頌讚的。我們的主又真，又活，又信實，又有憐憫，更有慈愛。在人不能，在神凡事都能。只要憑著信，就是像我一樣憑著對主的信心，因為我知道主是聽禱告的。”

感謝讚美主！祂與我同哭，同笑，同度過每一個歲月，每一個難關。耶穌，謝謝你的愛。

# Professing God's Love for Me

Amanda Woo

As many of you know, I grew up in this church, baptized when I was a baby, and grew up to know some wonderful people and role models such as my parents, family, and leaders in this church of who I look up to. Since I grew up in a Christian family and got the opportunity to learn about the Christian faith at an early age, I automatically thought, "Well, my family is Christian, I act like a Christian, so I must be a Christian!" but not fully professing this "already a Christian mind-set" to anyone. One night I was up late and couldn't go to sleep so I woke up my dad and said, "I woke up because I am scared that the darkness will get me." My dad answered with a different perspective that I have never thought before. He said, "Jesus is always with you. Why don't you pray so that God will always be with you and you know that He will protect you from the darkness?" I prayed and accepted the Lord Jesus into my heart that night. I knew God was with me and I wasn't afraid of the darkness anymore. It says in Philippians 4:13 "I can do all things through Christ who strengthens me." This is a crucial message that really spoke to my heart. I am a shy person most of the time but this verse meant that I can do all things, including overcoming the darkness, if Christ is on my side. I am fortunate to have parents who faithfully go to church every Sunday. Going to church on Sundays allows me to learn more about my Christian walk and faith.

It wasn't until many years later when I knew that in order for everyone to truly see my passion to be a Christian I have to be reconfirmed. I also learned that there are "saved" and "unsaved" people. I really wondered if I could ever be one of those "saved" people. I asked my dad and he told me about that time I was scared of the dark and said that was the time I accepted Jesus into my heart. There were ups and downs in my walk with God but there were many fond memories too.

Of course there were many times in which that I didn't do what Jesus wanted me to do, but God has always prevailed above all. Although I know I am a sinner and sometimes I push God away and just rely on my own but there are other times I lean on Him for help and seek guidance in handling my sinful ways. I know I don't deserve His mercy or forgiveness but "If we confess our sins, he is faithful and just and will forgive us our sins and purify us from all unrighteousness." (1 John 1:9). I know that I can go to heaven and have eternal life because Jesus died for my sins; He shed his blood for my sins.

As some of you know, I have the opportunity to go to a summer camp called Christian Youth in Action in which I am privileged to be a part of. Some of my church friends and I have taught and helped young children to know who Christ is for two years but in some sense I feel hypocritical because I asked the kids if they would like to have Jesus as their Lord and Savior when I myself have not publically professed my faith in Him. Currently, Christian Youth in Action is approaching our 3rd year working with Child Evangelism Fellowship and I feel fortunate that CCCVA has supported us throughout this whole journey. Praise the Lord that He has placed wonderful people in my life to help and guide me. I am constantly surrounded by convicted and loving Christians such as my grandparents, my parents, other church leaders, my friends, and many brothers and sisters in Christ. Now I am ready to take the next step in my journey with God. I know that the road will be long and it won't be easy but God has convicted my heart to make this important decision and I know He wants me to grow in my faith by praying, reading His Word daily, and having a personal relationship with Him. I am committed to be faithful to Jesus Christ my Lord, to repent by turning away from the sins of this world and turning towards God, and through obedience with the teaching of God's Word.

# A Free gift

Joanna Woo

**“In the day when I cried out, you answered me, and made me bold with strength in my soul.” (Psalm 138:3)**

I appreciate the opportunity to share with everyone about my walk with God. Ever since I was born, I've been exposed to a Christian lifestyle. In fact, at one point in childhood I thought everyone with black hair was a Christian since that was what I was exposed to. Going to church at a young age all I could remember was that my whole family served but I've never really thought in depth about my personal walk with God.

As some of you know already know, I wasn't the student who'd take Sunday school seriously. I wouldn't sit still and never gave the Word of God a second glance. I remember, in kindergarten, I prayed before my lunch and this girl asked me "Why are you praying?" I had no idea what to say. After that, I never really expressed my religion outside of church. I was ashamed of it because I was afraid I wouldn't be accepted. Also, since church work wasn't "graded" like getting things wrong on a worksheet would be recorded, I didn't try as much as I tried in school.

I don't really remember any specific moment that I have been saved or truly known Christ, but I vividly remember this particular summer retreat a couple of years ago. We were singing at around 10 o'clock at night and I simply just was touched by the prayer others shared and the praise team was playing "The Stand" by Hillsong. That night, I felt God touching my soul and that I truly had a real connection with Him. I started getting emotional for the first time, singing this song, and I threw my hands up and realized how much God sacrificed for me and I was not worthy of His sacrifice due to my sins. I wanted to give back and I will have the opportunity to do so.

Shortly after that, I got the offer to participate in the summer program called Christian Youth in Action (CYIA). As some of you may know, CYIA is an organization where the youth go to a retreat to be taught how to spread the gospel to young children. Going through that experience changed my life because the retreat gave powerful teachings for the trainees as well. Those lessons that we taught the young children have inspired me as well. Since then, God has worked through my



life and blessed me with wonderful friends and family to encourage me in my walk with Him.

I know I am a sinner. Although I deserve death because according to Romans 6:23, "For wages of sins is death", but God demonstrates His love for us and we get a free gift. As a result, we have eternal life in Christ, in which we get to spend our lives with God forever. This is something I look forward to when I come to see Him one day.

I am grateful that I can express and profess my faith in God. Once I'm saved I am always saved. There's nothing I need to earn to get it.

Jesus made a way for us, people with so much sin, to have a chance to be with the Lord. Now, I gladly profess my faith outside of church. I've also come to know many ways that I can serve God through examples from my family and understand the importance for becoming a child of God. Being accepted into this wonderful family is something that can't be described with words. Because I am a sinner and deserve to die, I'm so grateful that I have this opportunity to serve Him for He has done so much for me. It's also very comforting to know no matter what the circumstances, He will always love me. I thank God for the free gift that He offered me and I thank you for letting me share my faith in the Lord.